

附錄：COVID-19

除了本附錄中特別修訂的政策和程序外，所有手冊政策和程序均持續有效。當這些修訂不再有效時，學校行政部門將通知您。

一、出勤

小學部的上課時間是上午 8:00 至下午 3:00；中學及高中部為上午 8:30 至下午 3:10。各部門辦公室開放時間為上午 7:30 至下午 4:30。在混合式學習期間，除了參與受監督的課後活動或方案外，學生應該僅在上學日到校。

當本校在校園進行混合式學習時，學生應：

- 在上學日開始前 5 到 10 分鐘到校。
- 不要早於上午 7:15 到校。
- 在上學期間待在校園中。

無論是混合式或遠距式學習，本校始終希望每位學生都能準時出席所有排定的課程、集會、活動和與老師的會議。

二、遠距與混合式學習的學習政策

本手冊中所有學習政策持續有效。此外，請遵守以下線上學習政策：

- 在上課或其他與老師的會議當中，除非老師另有指示，學生的鏡頭應保持開啟。此外，學生應隨時使用 Microsoft Teams 中提供的「模糊背景效果」(blur background effect) 選項。學生可由「學生支持」(Student Support) 團隊折衷免除適用本政策。若您想討論一個折衷方式，請與您的顧問、部主管或 Carruthers 博士聯繫。
- 除非經老師明確指示，否則任何時候學生均不得錄製、散布、張貼或以其他方式分享線上課程、討論或會議的任何內容。
- 學生有責任確保其電腦及其他設備已充電，並且可妥善供課程使用。若您遭遇妨礙學習過程的技術性問題，請與您的部主管或服務台 (Help Desk) 聯繫。

三、送餐

為了盡量減少病毒暴露的風險，在 2020-2021 學年，禁止所有送餐至校園的行為。

四、制服政策

在遠距學習期間，學生可穿著便服參與課程及活動（如本手冊第 30 頁所述）。當我們返回校園進行混合學習時，制服政策將在容許足夠購買所需制服的一段時間後恢復。

五、訪客

訪客（包括家長）進入校園的許可，必須經由相應的部門辦公室確認。且每一次入校的許可必需逐次進行確認。

六、課後方案

儘管由於 COVID-19 疫情導致我們不確定能否返回校園，但當學校進行現場課程時，將提供 CEC 課後

班。一旦我們能夠返回校園，您將有機會註冊課後班，並依學校按衛生當局命令關閉之日數調整全年費用。

一旦我們返回校園，高中部學生可於課後在專門指定且受監督的區域內活動，並且必須隨時保持適當的身體距離，以及遵守健康和規定（口罩、洗手等）。她們只能在教員的陪同下在其他區域活動，並且不得在任何未受監督的教室內活動。她們只有在參加受直接監管的學校組織的活動時，才能在下午 6 點後留在校園內。

七、共乘與停車

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間，共乘時因無法保持適當距離，故 Westridge 不予支持。因為汽車中無法保持身體距離，故當身體距離規定持續有效時，共乘要求將被取消。請不要接送非家庭成員的學生上學或放學。在混合式學習期間，標準停車政策將持續有效。

學生在校的身體距離和個人責任的政策與規定

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 (CDC) 建議保持身體距離-或稱社交距離，以減少 SARS-CoV-2 (引發 COVID-19 的病毒) 的傳播。根據 CDC 的說法，引發 COVID-19 的病毒主要係透過人們彼此之間近距離（約六英尺以內）、長時間（約 15 分鐘以上）的接觸來傳播。州政府和加州教育部 (CDE) 已發布指示，建議學生和教職員工在校內盡最大可能與他人保持至少六英尺的距離。

本政策係遵循 CDC、CDE、州和地方政府針對學生在校維持身體距離規定的準則，並為了保護學生、教職員工和其家庭而施行。本校社群的學生如因身心障礙導致無法遵守本政策中所列一項（或多項）有關身體距離的要求，他們將獲得合理的折衷措施。

當 CDC、CDE、州及／或地方政府針對學生在校維持身體距離規定的準則有變時，本政策可能進行修訂，洛杉磯縣及帕薩迪納公共衛生部門發布的「K-12 年級學校重啟規定」有變時亦同。本政策將持續有效，直到本地和州衛生當局提供指示，表明不再需要這種身體距離措施為止。

A. K-12 年級課堂容納人數與成員結構

每個上學日允許到校及各教室的學生人數，將以能保持個人之間六英尺的身體距離，並與本地和州的要求一致的可容納人數為限。

與 CDC、CDE 和州政府準則¹一致，小學部的學生將被分成小型靜態教育小組，以儘可能減少在上學日中學生群體的混雜。小學部將分為 4 個小組，每組不超過 12 人，且不會隨課堂更換組別。

教師將在不同空間中移動來教導各組學生。小學部學生將於上午 8 點至下午 3 點待在校園。

中學部學生將於上午 8:30 至下午 3:10 待在校園。七年級學生將按日程安排，八年級學生將在週一、週二、週四和週五到校，並於週三進行遠距學習。另外，每位八年級學生將另有一天在遠距學習上，以減少當日在校學生人數。所有中學部學生都將隨不同課堂而移動。

高中部學生將於週一、週二、週四及週五上午 8:30 至下午 3:10 待在校園，並於週三進行遠距學習。另外，每位高中部學生將每位八年級學生將另有一天在遠距學習上，以減少當日在校學生人數。所有高中部學生將隨不同課堂而移動。

¹ CDC、CDE 和州政府的指引規定學生應留在同一空間，並盡可能小型與一致的團體之內，同時同一個學生或教師或職員應盡可能與同一組學生在一起。

B. 在校課堂排程

為了推廣身體距離的要求，本校將採取以下措施來安排面對面課程：

- 錯開上學日的開始與結束時間：
 - 4 到 7 年級-上午 8 點至下午 3 點。
 - 8 到 12 年級-上午 8:30 至下午 3:10 。
- 本校正在為 8 到 12 年級建置混合學習模式，所有學生每週到校三天，除了一個額外輪流的遠距日外，週三對所有學生來說都是遠距學習。這個日程表旨在減少 8 到 12 年級每日在校人數約 25-30% 。

C. 標記與標語的使用

指定間隔六英尺的標記將被普遍置放於校園及各入口處，來指定學生的排隊位置以保持身體距離。同時也將設置標語和障礙物，來引導學生以保持身體距離的方式行經校園和走廊。本校還將指定步行交通規則-例如單向走廊-以降低學生在校園中移動時，彼此經過或相距六英尺以內的頻率。

D. 教室中的身體距離

所有教室將被要求符合能充分保持學生與教師間身體距離的最大容納人數限制。最大容納人數限制將被張貼於各教室外。

學生將被要求在教室中盡可能與他人保持至少六英尺的身體距離。在所有教室中，書桌、活動站、長桌和椅子之間至少要相距六英尺。所有書桌將排向相同方向（而非面朝彼此），如果學生坐於長桌，他們將僅坐在桌子的同一側，彼此間隔開，故學生們不會面朝彼此。只有在可以保持適當的間距時，才能採取其他的座位安排。並且將盡可能採取分配座位。²

本校也已指定了可以作為教室的其他室內空間，例如 Braun、Black Box Theatre、senior room、dance studio、SMUD 及 Karsh lab。所有的學校建築物和教室都訂有與保持身體距離一致的最大容納人數限制，並且最大容納人數限制將張貼於這些教室和建築物的外部。

在天氣條件許可且不會危及學童安全與健康的前提下，室內教室將開啟門窗。³

在適當且天氣許可的情況下，本校將運用戶外教學空間進行教學。本校可指定以下區域作為戶外教學空間：Science Building 的地下室、Ayrshire Courtyard、Amphitheatre 以及 Frank Field。⁴

共享物品將受到限制，且學生們將收到一套個人用的學用品而非使用共用箱。

每位學生的私人物品必須分別放置在有個別標示的置物箱、置物櫃或區域中，學生們必須每日攜帶個人物品回家，並在帶回學校前充分清潔。針對小學部學生，因為採小組教學且不會更換教室，故部分教學用品可以留在他們的書桌上。

E. 通行時段

在可行的情況下，學生、教師及教職員工的移動將盡量減少。校園中所有通道都將被標示為單向，以減少同時間在任一通道上的學生人數。通行時段將盡可能錯開並受到監督，以避免擁擠並落實保持距離。

² 建議在有 COVID-19 接觸風險而須需行追蹤時使用。

³ CDE 提供有允許花粉進入或加劇氣喘症狀的案例。基於管理需求，打開房門針對年幼的學童或不可行。

⁴ CDC、CDE 和州政府指引建議使用戶外空間進行教學。

F. 休息與午餐時段

將為各小組學生闢出休息區域輪流使用，且僅供表定的休閒活動之用。這些區域將受到監督以避免擁擠，同時促進身體距離。小學部午餐時段將在各小組教室內進行。中學及高中部午餐時段則在教室與戶外餐桌進行，以保持足夠空間促進身體距離。

目前，學生在用餐時將不被允許共用餐桌，同時所有的自助餐與調味品均暫停提供。學生們亦不准觸碰或分享他人的食物。

G. 遊樂場／戶外活動／田徑運動

個別學生團體的戶外體育課或遊戲活動將被錯開，以落實身體距離。

體育課與田徑運動將僅限於不會與他人發生身體接觸的活動。從事體育課及田徑運動期間，學生們必須與他人保持至少六英尺的距離。

在進行戶外體育課或遊戲活動時，學生團體將被分配到校園中的各指定區域，以促進身體距離，並且不得離開其指定區域。

遊樂設施⁵每次只容許一個學生團體使用，並將在各次使用之間進行消毒。

所有學生所使用的戶外遊樂設施將在各次使用之間，由教室助理及／或清潔人員進行清潔與消毒。

H. 洗手間

每間教室將被分配指定的洗手間和使用時段。需要在非指定時段使用洗手間的學生，將被引導使用指定的洗手間。管理人員將定期清潔洗手間。

I. 進入與離開學校

本校將設置三 (3) 個出入口以落實身體距離。這些出入口分別為位於 **State Street** 的學生駕駛專用的 **kiosk gate**、下客專用的 **carline gate** 以及巴士乘客專用的 **Madeline gate**。學生們進入或離開本校時，彼此之間將需保持六英尺的身體距離，在接送時段陪同學生的家長亦需保持身體距離。

在進入任何設施之前，學生將受到符合本校《學生篩檢政策與規定》的篩檢要求。

本校將在入口處設置手部衛生站，以便學生每天在進入校園設施之前能夠洗淨／消毒雙手。

在此期間，本校將限制家長義工與訪客。授權進入學校設施的家長及訪客將無法進入校園，除非他們達成《學生篩檢政策與規定》中所羅列的篩檢規定。家長和訪客在校園內必須保持六英尺的身體距離。

J. 洗手／衛生

學生們將需於以下時刻用肥皂及清水洗淨雙手，或使用手部消毒液（若無法取得肥皂及清水）：到家或離家之時、到校或離校之時、用餐前後、戶外遊戲後、使用洗手間前後、與他人近距離接觸後、使用共用表面與工具後，以及擤鼻涕、咳嗽和打噴嚏後。

⁵ CDC 指引建議，如果可行應關閉遊樂場，否則應錯開使用並在每次使用之間進行消毒。CDPH 指引建議，限制使用共享的遊樂設施，但若可行，在每次使用之間進行清潔並消毒。CDE 指引建議頻繁消毒遊樂設施-至少每日一次。

所有未設置配備有肥皂及清水的洗手槽之教室內，均將提供手部消毒液⁶。使用手部消毒液的學生應揉搓雙手直到其完全乾燥為止。

使用肥皂及清水的學生，應依照 CDC 有關適當洗手方式的指引，用肥皂洗手至少 20 秒鐘，塗抹肥皂後徹底搓揉雙手，並用紙巾徹底擦乾雙手。家長應按照 CDC 的指引教導學生適當的洗手方式（請見 <https://www.cdc.gov/handwashing/index.html>），而教職員工將重複強調這些方式。

學生們也將被提醒避免觸碰臉部，以及使用紙巾擦鼻涕和以紙巾掩蓋咳嗽及噴嚏。本校鼓勵家長亦提醒學生遵循這些習慣。

K. 口罩

根據公共衛生當局的建議，所有 K-12 學生在上學時都必須配戴口罩，但指定的用餐時間除外。布口罩必須是多層且由透氣的布料製成，並覆蓋整個鼻子和嘴巴區域，以及用鬆緊帶或綁帶固定在頭上。大方巾並非可接受的校園用面罩。

布口罩係為了在配戴者不知不覺中受到感染的情況下保護他人。而研究顯示，口罩也能保護配戴者，並減緩 COVID-19 的傳播。布口罩不是手術用口罩、防毒面具或個人防護設備。

家長與學生須遵循 CDC 有關配戴、移除與清洗布口罩的訓練，詳情請見此處：<https://www.cdc.gov/coronavirus/2019-ncov/prevent-getting-sick/diy-cloth-face-coverings.html>。家長也應與子女討論適當的口罩使用方式，並讓子女在秋季前練習配戴口罩。

針對有醫療狀況或身心障礙⁷導致無法配戴布口罩的學生，將給予相關折衷措施安排，其中可能包括配戴一種底部有布帷連接並可塞入襯衫內的面部防護罩；此決定將視個案而定，並且與本校有關合理的學生特殊照顧政策一致。

學生們必須從家中攜帶個人用口罩，但本校將會提供口罩給忘記攜帶或口罩在校損毀的學生。

不能遮蓋鼻子和嘴巴、無法停留在臉上、髒污或有破洞或被液體噴濺的口罩是不被接受的，必須丟棄。學生和家長有責任適當維護口罩。根據 CDC 指引，布口罩應每天清洗，請見：<https://www.cdc.gov/coronavirus/2019-ncov/prevent-getting-sick/how-to-wash-cloth-face-coverings.html>。

L. 在校發生身體不適

為符合本校另列的《學生出現與 COVID-19 一致症狀的規定》，學生在學校發燒及咳嗽或其他與 COVID-19 一致的症狀，將被移至隔離區域。

M. 校外教學與學校集會

目前，所有的校外教學與學校集會都將以虛擬方式進行。

⁶ 9 歲以下學童需在成人監督下使用手部消毒液。手部消毒液需最少含有 60% 的酒精，並且不含香精。CDE 聲明，當學童有可能在未受監督的情況下使用時，應使用乙醇酒精性手部消毒液。CDE 並指出，經常洗手比使用手部消毒液來得有效。

⁷ 加州教育部 (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的指引也指出，口罩並不建議用於任何呼吸困難、失去知覺、無行為能力或在沒有幫助的情況下無法取下覆蓋物的人。

N. 學生／教職員工在走廊與共用空間中的交通指引

標誌和障礙物將普遍置放於整個校園，以保持身體距離的方式來疏導學生與教職員工的交通。

O. 校車與車輛

校車或其他提供學校交通的車輛，將依據車輛大小訂定最大學生容納人數，以確保學生能彼此保持至少六英尺的身體距離。

學生將被引導以與保持身體距離相一致的方式就座。座位安排方式包括讓每排僅坐一名學生並隔排就座、或讓一名學生坐在一側的長椅上，並於每排兩側交替落座。需要被空置的座位將被標記或封鎖。

進入車輛時，學生們必須由車輛最後方依序往前就座。放學時，學生們將依據上學時的下車順序，由最先下車者最後上車，並坐在車輛的最前方。

在進出車輛之時，學生們將被引導保持身體距離，而且在車內以及上下車時均必須配戴布口罩。

P. 公告與派發

本校將在所有學校入口處的顯眼位置張貼告示，指示學生、家長和其他訪客若有與 COVID-19 有關的症狀（例如咳嗽、呼吸急促或呼吸困難和／或更多下列情況：發燒、肌肉痠痛、頭痛、喉嚨痛、突然喪失味覺或嗅覺或任何由 CDC 識別出與 COVID-19 有關的其他症狀），則不得進入校園。這些告示也將指示沒有這些症狀而獲准進入設施的人員，進入後須配戴口罩，並保持自己與他人之間六英尺的距離。

針對學生與訪客 COVID-19 症狀篩檢的規定

為了保護我們的學生、教職員工以及本校社群整體的安全，家長將須在家對學生進行篩檢，並每日將結果回報保健辦公室 (Health and Wellness Office)。本校職員將在核發入校許可之前，對每位家長或訪客進行 COVID-19 症狀篩檢。本校根據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 (CDC)、加州公共衛生部、加州教育部和本地公共衛生當局的指引與重新開放計畫，訂定此學生 COVID-19 症狀篩檢政策。在有進一步通知之前，本政策將持續有效。

本校要求所有家長與其學生一起審慎檢視本政策。在本政策中，「家長」泛指父母、照顧者、法定監護人或其他負責接送上下學的成年家庭成員。

A. 與 COVID-19 有關的症狀

CDC 目前識別出以下症狀與 COVID-19 有關：

- 發燒或畏寒（定義為華氏 100° 或以上）
- 咳嗽
- 呼吸急促或呼吸困難
- 倦怠
- 肌肉或身體疼痛
- 頭痛
- 突然喪失味覺或嗅覺
- 喉嚨痛

- 鼻塞或流鼻水
- 噁心或嘔吐
- 腹瀉

以上的每一個症狀在下文中均稱為「與 COVID-19 有關的症狀」。此清單無法包含所有可能與 COVID-19 有關的症狀，且本校將根據 CDC 識別出的額外或不同症狀來更新此清單。

B. 自行篩檢與自行回報的義務

家長應在每個上學日早晨使用本校指定的症狀篩檢應用程式，至少在上學前一個小時將結果發送給保健辦公室。該報告將記錄學生的體溫以及與 COVID-19 有關的其他症狀的觀察結果。若學生出現與 COVID-19 有關的一個或多個症狀，家長必須將學生留在家中，並通知學校該生缺席的原因。回報與 COVID-19 有關症狀的學生，在達成本政策 Section C 所列示的要求後，方能返回本校。

除了每日自我篩檢之外，家長與學生有義務回報以下資訊，並且按照 CDC 與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的建議持續待在家中：

- 如果他們曾經出國旅遊，則在返國 14 天內不得回到學校。
- 如果他們曾經與 COVID-19 確診患者近距離接觸，他們將被要求留在家中，進行自主隔離，並接受 COVID-19 的病毒檢測。根據 CDC：「近距離接觸」代表距離某人六英尺以內至少 15 分鐘。
- 如果他們家中有成員確診或疑似感染 COVID-19，他們在接觸日起 14 天內不得回到學校，且必須盡可能與患者保持至少六英尺的距離直到 14 天過去。

C. 基於症狀篩檢的離校要求

發燒達華氏 100° 或以上的人員，將被排除在學校設施／校園之外。學校可能排除任何表現出與 COVID-19 有關症狀的個人。

依據本校《學生在校出現與 COVID-19 有關症狀的規定》，針對看起來生病、發燒或報告與 COVID-19 有關症狀的學生，將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送其返家。在根據 COVID-19 症狀決定是否排除送返個別學生時，本校將考量該生是否曾有過敏或偏頭痛病史。出現與 COVID-19 有關的症狀的個人將被禁止返回校園，直到發生以下情況：

- 自症狀首次出現起至少 10 天，且
- 在未使用退燒藥的情況下，至少 24 小時不會發燒，且
- 症狀已經改善

視您的醫療服務提供者的建議與其檢測的可用性而定，您可能需要接受檢測以確認是否還有 COVID-19。若您接受檢測，則可以在不發燒、呼吸道症狀得到改善，並且連續兩次檢測結果為陰性（兩次至少間隔 24 小時）的情況下，與他人共處。

CDC 有關中止居家隔離的標準，詳見：<https://www.cdc.gov/coronavirus/2019-ncov/if-you-are-sick/end-home-isolation.html>，其可能不時進行修訂。

本校將保留根據本政策所提交的 COVID-19 檢測結果與醫生的診斷內容，作為學生的私密醫療記錄。

當學生在校出現與 COVID-19 有關症狀的規定

出現一個或多個與 COVID-19 有關症狀的學生，應儘快被送回家中。本校會將該生留置於指定的隔離室／區域以與其他學生分開，並在可行的情況下提供醫療用口罩，同時通知該生的家長或法定監護人。

除非經由校長或其指定人員明確授權，凡出現與 COVID-19 有關症狀的學生，必須由一位家長或監護人簽字後帶離。如果學生的 COVID-19 症狀惡化，如胸部持續疼痛或有壓迫感、意識混亂或唇色或臉色發青，則學校可能代表學生尋求緊急醫療照護。

在以下情形發生之前，學生無法返回校園：

- 自症狀首次發生起至少 10 天，且
- 在未使用退燒藥的情況下，至少 24 小時不會發燒，且
- 症狀已經改善

視您的醫療服務提供者的建議與其檢測的可用性而定，您可能需要接受檢測以確認是否還有 COVID-19。若您接受檢測，則可以在不發燒、呼吸道症狀得到改善，並且連續兩次檢測結果為陰性（兩次至少間隔 24 小時）的情況下，與他人共處。

CDC 有關中止居家隔离的標準，詳見：<https://www.cdc.gov/coronavirus/2019-ncov/if-you-are-sick/end-home-isolation.html>，其可能不時進行修訂。

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在其返回學校之前，必須完成《學生在出現 COVID-19 症狀、檢測為陽性或有接觸史之後的返校證明》。因出現與 COVID-19 有關的症狀而被送回家的學生將可以延後繳交作業，並得到遠距學習的教學支持。

如果該生隨後回報其 COVID-19 檢測結果呈陽性，則本校會在不洩露任何個人身分資料的情況下通知學校社群。此外，本校亦將洽詢本地的公共衛生部門，以確定下一步的必要措施。

使用及批露與 COVID-19 有關之私密學生醫療資訊的政策

為了保護學校社群的健康與安全，同時符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 (CDC)、加州衛生部、加州教育部及本地公共衛生當局的指引與建議，本校制定測量學生體溫及篩檢與 COVID-19 有關症狀的相關政策。這些政策授權本校蒐集相當程度與學生有關的醫療資訊。本政策旨在，以符合《醫療資訊私密法》(CMIA) 及《美國身心障礙者法案》(ADA) 的方式，保護本校因實施體溫測量和 COVID-19 症狀篩檢政策而取得的所有私密醫療資訊。

A. 涵蓋範圍

本政策涵蓋所有本校索取或獲得與 COVID-19 有關的本校學生私密醫療資訊。本政策所涵蓋的資訊包括（但不限於）與 COVID-19 有關的症狀、COVID-19 檢測結果，以及如果學生感染了 COVID-19，可能使學生面臨重症高風險的其他健康或醫療狀況。

具體而言，本政策涵蓋以下各類型的私密醫療資訊：

- 本校在 COVID-19 期間，或因管理與 COVID-19 相關的政策而獲取的所有私密醫療資訊。
- 本校藉由「非由本校進行檢測或篩檢」的方式所獲得的私密醫療資訊，例如縣公共衛生局可能通知本校個別學生檢測呈陽性，或由學生主動告知 COVID-19 陽性或陰性的診斷，而非由本校直接取得的檢測結果。
- 所有本校索取或獲得與 COVID-19 有關的私密醫療資訊，包括（但不限於）若學生感染 COVID-19，可能增加重症風險的健康或醫療狀況。

B. 經許可的私密醫療資訊使用及揭露

本校得基於特定目的使用，或向特定對象揭露個別學生的私密醫療資訊，包括（但不限於）：

- 向依法必須知情的本校教職員工揭露；
- 在發生健康或安全緊急情況時，向適當的人員揭露，並且該資訊對於保護學生或他人的健康或安全是必要的；
- 在符合所適用的相關限制前提之下，依法律要求。

C. 私密醫療資訊的合理防護措施

本校採取合理的防護措施，以避免及減少學生私密醫療資訊被意外使用與洩露。

如同本校收到的其他私密醫療資訊，本校將把與 COVID-19 有關的私密醫療資訊存放於一個與該生其他的學習紀錄分開且不同的醫療檔案中。

本校教職員必須採行以下防護措施，以避免私密醫療資訊的意外使用及揭露：

1. 在討論個別學生的私密醫療資訊之前，先確認對方是否不被允許接觸私密資料。
2. 切勿預設學生會允許將其私密醫療資訊透露給任何人士。
3. 將包含私密醫療資訊的非必要紙製品，以碎紙機切碎處理。